

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冬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.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采购激光陀螺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履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.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6 日